

证券代码：300891

证券简称：惠云钛业

公告编号：2022-008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修订稿)

二〇二二年三月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3
一、本次发行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创业板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4
二、本次发行概况	4
(一)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4
(二) 发行规模	4
(三)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4
(四) 债券期限	4
(五) 债券利率	4
(六)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4
(七) 转股期限	5
(八)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5
(九)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6
(十)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7
(十一) 赎回条款	7
(十二) 回售条款	8
(十三)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9
(十四)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9
(十五)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9
(十六)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0
(十七)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10
(十八) 评级事项	10
(十九) 担保事项	10
(二十) 募集资金存管	10
(二十一)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10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一) 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11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19

(三)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20
(四)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1
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24
五、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25
(一) 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25
(二) 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情况.....	29
六、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再融资计划的声明	29

发行人声明

1、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预案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3、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5、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核、注册机关对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注册。本预案所述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报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6、重要提示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名称及方式：向不特定对象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9,000 万元（含 49,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关联方是否参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可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优先配售。具体优先配售数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根据发行时具体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发行公告和募集说明书中予以披露。

一、本次发行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创业板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以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对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惠云钛业”或“发行人”）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逐项自查和论证后，认为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创业板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本次可转债及未来经本次可转债转换的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发行规模

本次可转债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9,000.00 万元（含 49,000.00 万元），具体发行规模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

（四）债券期限

本次可转债期限为发行之日起六年。

（五）债券利率

本次可转债的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计息年度的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本次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七）转股期限

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格，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格或配股价格，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格。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公司将按照最终确定的方式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在符合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在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的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的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的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不含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发行人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项规定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2、修正程序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符合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 V 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本次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机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不足转换为一股的本次可转债余额。该不足转换为一股的本次可转债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十一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的支付将根据证券登记机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

（十一）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可转债的票面面值上浮一定比例（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赎回全部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具体上浮比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或本次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有权按照本次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本次可转债的赎回期与转股期相同，即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计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十二）回售条款

1、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本次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向公司回售其持有的部分或者全部本次可转债的权利。在上述情形下，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本次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自动丧失该回售权。

2、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本次可转债全部或部分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回售给公司。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重新计算。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十一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十三)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分配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含因本次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享受当期股利。

(十四)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债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协商确定。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五)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可转债可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具体优先配售数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在本次可转债的公告文件中予以披露。

本次可转债给予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及原股东放弃认购优先配售的金额,将通过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及/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网上发行。如

仍出现认购不足，则不足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十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公司制定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明确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程序和决议生效条件等内容。

（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9,000.00 万元（含 49,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50KT/年改 80KT/年硫酸法金红石钛白粉初品技改工程	27,909.50	27,700.00
2	60 万吨/年钛白稀酸浓缩技术改造项目	10,624.98	10,600.00
3	一体化智能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5,965.56	5,9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4,800.00	4,800.00
合计		49,300.04	49,000.00

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它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十八）评级事项

资信评级机构将为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出具资信评级报告。

（十九）担保事项

本次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二十）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账户相关信息。

（二十一）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公司本次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计算。

三、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分别出具了大华审字[2020]000117 号和大华审字[2021]00084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 2021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21-0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0,072,556.91	280,712,008.00	73,768,343.02	39,787,181.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50,000,000.00	--	--
应收票据	70,104,326.55	20,425,761.97	764,784.90	106,238,799.33
应收账款	128,883,955.16	58,844,326.34	52,978,726.92	55,563,907.68
应收款项融资	194,132,182.10	169,260,271.61	176,823,206.18	--
预付款项	40,083,033.66	25,087,768.74	9,033,002.54	15,161,987.52
其他应收款	476,930.46	299,544.44	239,020.11	261,282.48
存货	246,792,881.31	169,926,279.84	116,288,621.18	194,976,647.04
其他流动资产	2,147,538.29	2,347,952.78	6,590,575.15	4,370,635.98
流动资产合计	1,022,693,404.44	776,903,913.72	436,486,280.00	416,360,441.69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513,259,207.86	438,879,463.43	447,290,499.57	464,775,832.97
在建工程	110,133,095.93	85,740,362.12	28,231,196.49	18,958,110.95
无形资产	79,100,755.29	74,411,027.60	72,875,444.21	79,439,028.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19,815.15	1,845,140.58	1,995,437.30	5,809,808.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120,807.54	13,686,938.28	4,420,473.92	4,055,426.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5,633,681.77	614,562,932.01	554,813,051.49	573,038,207.71
资产总计	1,768,327,086.21	1,391,466,845.73	991,299,331.49	989,398,649.40
负债与所有者权益	2021-0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4,376,554.40	71,270,886.67	48,800,000.00	137,850,000.00

应付票据	82,216,670.16	17,324,208.00	--	--
应付账款	155,927,825.04	100,306,687.48	121,717,386.34	142,544,304.19
预收款项	819,041.00	239,331.33	18,490,729.06	18,897,838.70
合同负债	30,172,354.35	23,275,159.51		
应付职工薪酬	11,620,090.56	10,497,464.51	9,153,008.02	7,145,652.50
应交税费	20,329,122.92	5,131,165.12	5,296,684.28	4,511,428.37
其他应付款	2,025,835.95	2,177,073.58	2,164,830.24	2,761,627.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	--	9,500,000.00	2,6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922,406.07	3,025,770.74	--	--
流动负债合计	461,609,900.45	233,247,746.94	215,122,637.94	316,310,850.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8,000,000.00	--	28,000,000.00	16,900,000.00
递延收益	15,039,640.76	16,730,641.94	19,134,881.67	20,870,838.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3,433.87	721,615.58	905,857.86	1,090,100.1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423,074.63	17,452,257.52	48,040,739.53	38,860,938.70
负债合计	487,032,975.08	250,700,004.46	263,163,377.47	355,171,789.65
股东权益：				
股本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81,003,718.61	381,003,718.61	156,607,963.89	156,607,963.89
专项储备	7,727,872.27	9,724,203.76	10,619,012.05	14,310,803.32
盈余公积	39,470,544.46	39,470,544.46	32,638,105.30	24,808,252.26
未分配利润	453,091,975.79	310,568,374.44	228,270,872.78	137,977,102.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81,294,111.13	1,140,766,841.27	728,135,954.02	633,704,122.17
少数股东权益	--	--	--	522,737.58
股东权益合计	1,281,294,111.13	1,140,766,841.27	728,135,954.02	634,226,859.7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768,327,086.21	1,391,466,845.73	991,299,331.49	989,398,649.40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51,088,180.08	954,745,074.83	1,002,159,420.03	906,469,902.87
减：营业成本	846,279,695.06	763,307,160.32	770,026,867.61	694,256,002.04
税金及附加	6,265,850.34	6,821,784.37	9,026,128.43	7,215,710.50
销售费用	3,928,663.56	4,201,567.48	26,351,341.10	25,164,412.73

管理费用	49,531,938.05	45,957,170.92	53,602,236.44	51,664,406.35
研发费用	32,183,506.82	27,700,832.38	29,481,484.26	26,738,862.87
财务费用	67,401.26	4,837,642.29	6,648,302.28	9,542,592.91
其中：利息费用	3,196,172.06	2,801,918.22	6,912,331.72	9,097,767.85
利息收入	3,853,645.86	2,210,653.71	108,182.76	100,972.62
加：其他收益	4,385,686.48	4,828,992.80	5,765,387.81	2,997,803.86
投资收益	858,123.29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 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 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 号填列）	-4,265,713.40	-611,930.71	-1,944,233.30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 号填列）	--	--	-542,882.16	-1,184,808.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7,054,861.03	--
二、营业利润	213,809,221.36	106,135,979.16	117,356,193.29	93,700,910.46
加：营业外收入	48,000.00	0.59	79,269.01	35,079.35
减：营业外支出	5,993,282.69	1,853,648.62	3,829,140.55	3,745,686.04
三、利润总额	207,863,938.67	104,282,331.13	113,606,321.75	89,990,303.77
减：所得税费用	35,340,337.32	15,152,390.31	15,482,744.34	8,063,526.44
四、净利润	172,523,601.35	89,129,940.82	98,123,577.41	81,926,777.33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 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72,523,601.35	89,129,940.82	98,123,577.41	81,926,777.33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	172,523,601.35	89,129,940.82	98,123,623.12	81,931,926.34

少数股东损益	--	--	-45.71	-5,149.0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2,523,601.35	89,129,940.82	98,123,577.41	81,926,777.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2,523,601.35	89,129,940.82	98,123,623.12	81,931,926.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45.71	-5,149.0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3	0.27	0.33	0.2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3	0.27	0.33	0.27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9,165,607.53	755,691,492.68	692,388,905.03	653,879,238.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79,413.29	4,679,306.78	4,965,481.12	6,494,955.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5,745,020.82	760,370,799.46	697,354,386.15	660,374,193.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2,799,062.83	523,720,176.02	370,501,532.06	424,262,289.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602,943.03	77,217,458.33	75,946,066.62	69,263,508.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447,401.53	51,254,971.78	65,859,376.29	55,394,497.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79,012.30	43,614,321.81	46,385,315.69	45,069,461.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6,928,419.69	695,806,927.94	558,692,290.66	593,989,756.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816,601.13	64,563,871.52	138,662,095.49	66,384,437.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52,590.41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4,632.75	35,604.50	13,679,523.82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417,223.16	35,604.50	13,679,523.82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0,662,422.65	117,761,087.63	37,561,184.97	34,139,858.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0,000,0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662,422.65	167,761,087.63	37,561,184.97	34,139,858.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245,199.49	-167,725,483.13	-23,881,661.15	-34,139,858.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38,242,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3,360,000.00	90,188,350.00	81,266,858.03	275,037,844.1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360,000.00	428,430,350.00	81,266,858.03	275,037,844.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642,140.00	105,300,000.00	149,500,000.00	292,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484,003.61	2,115,743.95	6,843,649.62	38,704,446.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000.00	10,800,129.48	6,338,500.00	4,144,957.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616,143.61	118,215,873.43	162,682,149.62	335,449,403.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43,856.39	310,214,476.57	-81,415,291.59	-60,411,559.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54,709.12	-109,199.98	616,018.61	559,547.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360,548.91	206,943,664.98	33,981,161.36	-27,607,433.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0,712,008.00	73,768,343.02	39,787,181.66	67,394,615.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0,072,556.91	280,712,008.00	73,768,343.02	39,787,181.66

4、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21-0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7,645,728.49	277,540,289.17	71,311,456.83	37,715,118.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50,000,000.00	-	-
应收票据	70,104,326.55	20,425,761.97	764,784.90	86,624,986.92
应收账款	114,767,061.37	50,702,758.74	48,201,702.62	49,555,003.73
应收款项融资	153,634,918.86	140,574,883.67	166,598,619.12	-
预付款项	39,173,953.92	23,332,814.17	8,130,007.63	14,542,596.67

其他应收款	476,930.46	24,424,491.59	23,522,784.32	39,385,613.90
存货	236,290,877.12	165,511,858.67	109,670,156.62	188,423,217.52
其他流动资产	462,264.15	2,347,952.78	5,010,495.86	4,370,635.98
流动资产合计	952,556,060.92	754,860,810.76	433,210,007.90	420,617,173.4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8,252,423.76	16,300,000.00	16,300,000.00	17,38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2,013,504.29	12,667,056.39	13,538,459.19	14,340,973.28
固定资产	469,707,466.12	394,208,988.48	400,338,055.44	419,440,666.15
在建工程	109,001,503.11	85,740,362.12	28,231,196.49	18,958,110.95
无形资产	76,115,470.49	71,363,405.02	69,744,704.59	76,294,060.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42,007.16	1,267,210.45	1,256,159.03	1,006,148.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209,689.16	13,686,938.28	4,420,473.92	4,055,426.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5,142,064.09	595,233,960.74	533,829,048.66	551,475,385.47
资产总计	1,677,698,125.01	1,350,094,771.50	967,039,056.56	972,092,558.95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21-0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4,376,554.40	71,270,886.67	48,300,000.00	137,850,000.00
应付票据	82,216,670.16	17,324,208.00	-	-
应付账款	120,571,591.81	96,839,674.81	110,909,964.49	125,070,787.04
预收款项	314,040.52	239,331.33	17,915,675.22	17,653,398.73
合同负债	29,588,752.83	21,849,158.49	-	-
应付职工薪酬	10,150,577.93	9,215,380.95	8,029,645.55	6,321,302.82
应交税费	6,140,669.38	1,120,833.22	5,279,464.52	4,028,519.91
其他应付款	58,982,786.88	1,974,590.58	2,056,450.24	2,382,678.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	-	9,500,000.00	2,6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846,537.87	2,840,390.60		
流动负债合计	466,388,181.78	222,674,454.65	201,991,200.02	295,906,686.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800,000.00	-	28,000,000.00	16,900,000.00
递延收益	14,205,768.27	15,812,601.09	17,976,044.83	18,328,348.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3,433.87	721,615.58	905,857.86	1,090,100.1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589,202.14	16,534,216.67	46,881,902.69	36,318,448.85
负债合计	490,977,383.92	239,208,671.32	248,873,102.71	332,225,135.53
股东权益：				

股本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88,022,265.72	388,022,265.72	163,626,511.00	163,626,511.00
盈余公积	39,470,544.46	39,470,544.46	32,638,105.30	24,808,252.26
未分配利润	359,227,930.91	283,393,290.00	221,901,337.55	151,432,660.16
股东权益合计	1,186,720,741.09	1,110,886,100.18	718,165,953.85	639,867,423.4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677,698,125.01	1,350,094,771.50	967,039,056.56	972,092,558.95

5、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28,873,547.18	877,816,670.10	924,426,522.31	838,483,797.19
减：营业成本	822,389,657.45	720,086,083.63	729,063,681.86	655,688,537.79
税金及附加	4,494,500.66	6,122,237.00	8,224,245.93	6,355,383.02
销售费用	3,928,663.56	4,201,567.48	24,990,265.29	24,033,812.78
管理费用	42,313,605.23	40,421,120.92	44,915,863.41	46,645,789.04
研发费用	32,183,506.82	27,700,832.38	29,481,484.26	26,738,862.87
财务费用	-219,666.13	4,811,946.21	6,405,430.45	9,539,716.68
其中：利息费用	2,848,295.76	2,773,315.25	6,674,323.31	9,097,767.85
利息收入	3,787,268.36	2,200,901.05	103,233.00	93,168.30
加：其他收益	4,286,431.12	4,586,659.49	4,374,223.00	2,182,074.56
投资收益	858,123.29	-	-293,270.33	744.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66,680.49	-419,391.54	-2,012,455.59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474,541.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7,054,861.03	-
二、营业利润	124,961,153.51	78,640,150.43	90,468,909.22	71,189,972.22
加：营业外收入	48,000.00	0.59	62,000.00	13,076.05
减：营业外支出	5,989,420.89	1,851,946.86	2,688,210.90	2,752,095.32

三、利润总额	119,019,732.62	76,788,204.16	87,842,698.32	68,450,952.95
减：所得税费用	13,185,091.71	8,463,812.55	9,544,167.89	7,422,136.82
四、净利润	105,834,640.91	68,324,391.61	78,298,530.43	61,028,816.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05,834,640.91	68,324,391.61	78,298,530.43	61,028,816.1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5,834,640.91	68,324,391.61	78,298,530.43	61,028,816.1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1,588,768.15	694,900,032.74	649,792,408.77	626,842,799.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72,399.54	4,631,316.80	5,907,443.34	6,483,646.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8,061,167.69	699,531,349.54	655,699,852.11	633,326,445.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1,084,271.68	511,555,442.30	372,444,841.43	413,488,005.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702,536.86	68,503,815.75	67,686,600.93	62,058,408.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599,845.66	44,462,904.34	58,004,063.96	48,638,321.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70,214.91	24,894,788.18	21,131,138.84	43,316,252.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2,456,869.11	649,416,950.57	519,266,645.16	567,500,987.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604,298.58	50,114,398.97	136,433,206.95	65,825,457.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	786,729.67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52,590.41	-	-	744.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4,632.75	35,604.50	13,679,523.82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417,223.16	35,604.50	14,466,253.49	1,000,744.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6,705,229.69	104,026,447.72	36,529,932.72	33,126,698.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0,000,0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705,229.69	154,026,447.72	36,529,932.72	33,126,698.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288,006.53	-153,990,843.22	-22,063,679.23	-32,125,953.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38,242,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3,360,000.00	90,188,350.00	80,772,941.36	275,037,844.1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360,000.00	428,430,350.00	80,772,941.36	275,037,844.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642,140.00	105,300,000.00	149,500,000.00	292,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484,003.61	2,115,743.95	6,843,649.62	38,704,446.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000.00	10,800,129.48	5,818,500.00	4,144,957.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616,143.61	118,215,873.43	162,162,149.62	335,449,403.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43,856.39	310,214,476.57	-81,389,208.26	-60,411,559.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54,709.12	-109,199.98	616,018.61	559,547.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105,439.32	206,228,832.34	33,596,338.07	-26,152,508.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7,540,289.17	71,311,456.83	37,715,118.76	63,867,627.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7,645,728.49	277,540,289.17	71,311,456.83	37,715,118.76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1、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是否合并			
	2021年1-9月	2020度	2019度	2018度
1、云浮市业华化工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2、云浮市惠通矿业有限公司	否	否	是	是
3、江门市惠云钛业贸易有限公司	否	否	否	是

2、报告期内的合并范围变动情况

2018年3月28日，公司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江门市惠云钛业贸易有限公司办理完成注销程序，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19年1月28日，公司持股60%的控股子公司云浮市惠通矿业有限公司办理完成注销程序，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20年度、2021年1-9月，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三)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21 年 9 月末/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末/ 2020 年度	2019 年末/ 2019 年度	2018 年末/ 2018 年度
流动比率 (倍)	2.22	3.33	2.03	1.32
速动比率 (倍)	1.68	2.60	1.49	0.70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11.09	14.93	16.43	15.12
存货周转率 (次)	4.06	5.32	4.92	4.07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29.26%	17.72%	25.74%	34.18%
资产负债率 (合并)	27.54%	18.02%	26.55%	35.90%
每股净资产 (元/股)	3.20	2.85	2.43	2.11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22	0.16	0.46	0.22
每股净现金流量 (元/股)	0.15	0.52	0.11	-0.09
利息保障倍数 (倍)	66.04	38.22	17.44	10.89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如果未特别指出，均为合并财务报表口径；上述 2021 年 1-9 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每股净现金流量等数据未经年化；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

下:

项目	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元/股)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1年1-9月	14.21%	0.43	0.43
	2020年度	10.44%	0.27	0.27
	2019年度	14.37%	0.33	0.33
	2018年度	13.32%	0.27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1年1-9月	14.33%	0.43	0.43
	2020年度	10.16%	0.27	0.27
	2019年度	13.23%	0.30	0.30
	2018年度	13.44%	0.28	0.28

(四)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34,007.26	19.23%	28,071.20	20.17%	7,376.83	7.44%	3,978.72	4.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5,000.00	3.59%	--	--	--	--
应收票据	7,010.43	3.96%	2,042.58	1.47%	76.48	0.08%	10,623.88	10.74%
应收账款	12,888.40	7.29%	5,884.43	4.23%	5,297.87	5.34%	5,556.39	5.62%
应收款项融资	19,413.22	10.98%	16,926.03	12.16%	17,682.32	17.84%	--	--
预付款项	4,008.30	2.27%	2,508.78	1.80%	903.30	0.91%	1,516.20	1.53%
其他应收款	47.69	0.03%	29.95	0.02%	23.90	0.02%	26.13	0.03%
存货	24,679.29	13.96%	16,992.63	12.21%	11,628.86	11.73%	19,497.66	19.71%
其他流动资产	214.75	0.12%	234.80	0.17%	659.06	0.66%	437.06	0.44%
流动资产合计	102,269.34	57.83%	77,690.39	55.83%	43,648.63	44.03%	41,636.04	42.08%
固定资产	51,325.92	29.03%	43,887.95	31.54%	44,729.05	45.12%	46,477.58	46.98%
在建工程	11,013.31	6.23%	8,574.04	6.16%	2,823.12	2.85%	1,895.81	1.92%
无形资产	7,910.08	4.47%	7,441.10	5.35%	7,287.54	7.35%	7,943.90	8.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1.98	0.17%	184.51	0.13%	199.54	0.20%	580.98	0.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12.08	2.27%	1,368.69	0.98%	442.05	0.45%	405.54	0.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563.37	42.17%	61,456.29	44.17%	55,481.31	55.97%	57,303.82	57.92%

资产总计	176,832.71	100.00%	139,146.68	100.00%	99,129.93	100.00%	98,939.86	100.00%
------	------------	---------	------------	---------	-----------	---------	-----------	---------

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98,939.86 万元、99,129.93 万元、139,146.68 万元和 176,832.71 万元，呈逐年上升趋势。

2018 年末、2019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42.08% 和 44.03%，主要是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存货等构成；非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57.92% 和 55.97%，主要是公司生产经营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在建工程等。

2020 年末、2021 年 9 月末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55.83% 和 57.83%，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44.17% 和 42.17%。2020 年末相比 2019 年末，流动资产总额和占比均大幅提升，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逐步投入建设，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或购买了低风险的理财产品。

2、负债结构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5,437.66	31.70%	7,127.09	28.43%	4,880.00	18.54%	13,785.00	38.81%
应付票据	8,221.67	16.88%	1,732.42	6.91%	--	--	--	--
应付账款	15,592.78	32.02%	10,030.67	40.01%	12,171.74	46.25%	14,254.43	40.13%
预收款项	81.90	0.17%	23.93	0.10%	1,849.07	7.03%	1,889.78	5.32%
合同负债	3,017.24	6.20%	2,327.52	9.28%	--	--	--	--
应付职工薪酬	1,162.01	2.39%	1,049.75	4.19%	915.30	3.48%	714.57	2.01%
应交税费	2,032.91	4.17%	513.12	2.05%	529.67	2.01%	451.14	1.27%
其他应付款	202.58	0.42%	217.71	0.87%	216.48	0.82%	276.16	0.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	0.04%	--	--	950.00	3.61%	260.00	0.73%
其他流动负债	392.24	0.81%	302.58	1.21%	--	--	--	--
流动负债合计	46,160.99	94.78%	23,324.77	93.04%	21,512.26	81.74%	31,631.09	89.06%
长期借款	980.00	2.01%	--	--	2,800.00	10.64%	1,690.00	4.76%
递延收益	1,503.96	3.09%	1,673.06	6.67%	1,913.49	7.27%	2,087.08	5.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34	0.12%	72.16	0.29%	90.59	0.34%	109.01	0.31%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42.31	5.22%	1,745.23	6.96%	4,804.07	18.26%	3,886.09	10.94%
负债合计	48,703.30	100.00%	25,070.00	100.00%	26,316.34	100.00%	35,517.18	100.00%

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35,517.18 万元、26,316.34 万元、25,070.00 万元和 48,703.30 万元。2018 年-2020 年，公司盈利质量较好、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正且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公司负债规模逐年下降。从负债结构来看，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重超 80%，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等。

3、偿债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末/ 2020 年度	2019 年末/ 2019 年度	2018 年末/ 2018 年度
流动比率（倍）	2.22	3.33	2.03	1.32
速动比率（倍）	1.68	2.60	1.49	0.7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9.26%	17.72%	25.74%	34.18%
资产负债率（合并）	27.54%	18.02%	26.55%	35.90%
利息保障倍数（倍）	66.04	38.22	17.44	10.89

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32、2.03、3.33 和 2.22；速动比率分别为 0.70、1.49、2.60 和 1.68；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 35.90%、26.55%、18.02% 和 27.54%。2018 年-2020 年，一方面公司盈利质量较好、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正；另一方面公司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逐年提升，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 1-9 月，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0.89、17.44、38.22 和 66.04，整体上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处于合理水平，公司保持着良好的偿债能力。

4、营运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主要营运能力指标如下表：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1.09	14.93	16.43	15.12
存货周转率（次）	4.06	5.32	4.92	4.07

注：2021 年 1-9 月营运能力指标未进行年化。

公司一贯重视对应收账款的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5.12、16.43、14.93 及 11.09，公司信用风险控制良好，应收账款周转速度总体保持在较高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07、4.92、5.32 及 4.06，2018 年-2020 年，存货周转率逐年提升，且总体保持在合理水平。

5、盈利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利润表主要项目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115,108.82	95,474.51	100,215.94	90,646.99
营业成本	84,627.97	76,330.72	77,002.69	69,425.60
营业利润	21,380.92	10,613.60	11,735.62	9,370.09
利润总额	20,786.39	10,428.23	11,360.63	8,999.03
净利润	17,252.36	8,912.99	9,812.36	8,192.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52.36	8,912.99	9,812.36	8,193.19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90,646.99 万元、100,215.94 万元、95,474.51 万元和 115,108.82 万元。

2019 年，公司钛白粉的产销量增长带动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双增长；2020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主要产品钛白粉的销售价格在二三季度下跌较多，四季度才逐渐触底反弹，全年整体销售均价低于 2019 年，在钛白粉销量与 2019 年相比几乎持平的背景下，2020 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相比 2019 年均有所下降；2021 年 1-9 月，随着钛白粉市场景气度提升，钛白粉的销售价格逐渐上涨，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相比上年同期均增长较多，显示出良好的盈利能力。

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9,000.00 万元（含 49,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50KT/年改 80KT/年硫酸法金红石钛白粉初品技改工程	27,909.50	27,700.00
2	60 万吨/年钛白稀酸浓缩技术改造项目	10,624.98	10,600.00

3	一体化智能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5,965.56	5,9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4,800.00	4,800.00
合计		49,300.04	49,000.00

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五、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一）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的规定。现行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股利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形式分配利润，并优先采用现金方式分配。在满足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应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实际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具体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拟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主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预计公司未来将保持较好的发展前景，且公司发展对现金需求较大的情形下，公司可采用股票分红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3、现金股利分配条件和分配比例：

（1）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且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的1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

使用计划提出预案。

(2) 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股本结构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同时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当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3)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参照上述规定执行。重大资金支出事项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或购买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的 30%或资产总额的 20%。

4、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时，应按照以下决策程序和机制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研究论证：

(1) 在定期报告公布前，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应当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的前提下，研究论证利润分配预案。

(2) 公司董事会拟订具体的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当遵守我国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3)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4) 公司董事会在制定和讨论利润分配方案时需事先征询监事会的意见。

(5) 在公司董事会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发布提示性公告或通过其他渠道和方式公开征询社会公众投资者对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意见，投资者可以通过电话、信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公司网站等方式参与。公司证券事务相关部门应做好记录并整理投资者意见，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同时公司证券事务相关部门应就利润分配事项与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积极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6)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7) 公司董事会在制定和讨论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且需事先书面征询全部独立董事的意见，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5、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6、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如下：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利润分配事项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且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方为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发表独立意见。

(2) 公司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充分考虑公众投资者对利润分配的意见，并经监事会全体监事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3) 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充分听取社会公众股东意见，除设置现场会议投票外，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系统予以支持；公司董事会应指派一名董事向股东大会汇报制定该利润分配方案时的论证过程和决策程序，以及公司证券事务相关部门整理的投资者意见及其与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就公司利润分配事项交流互动的相关情况。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如股东大会审议发放股票股利或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7、利润分配政策修改

(1) 公司根据行业监管政策、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且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发表独立意见。

(2) 对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公司应当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公司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的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股东大会在审议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事项时，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8、利润分配政策的实施

(1) 公司应当严格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公司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当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

(2) 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在审议通过年度报告的董事会公告中详细披露以下事项：

1) 结合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因素，对于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水平较低原因的说明；

2) 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3) 董事会会议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4) 独立董事对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合理性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和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年度报告披露之后、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之前，在上市公司业绩发布会中就现金分红方案相关事宜予以重点说明。如未召开业绩发布会的，应当通过现场、网络或

其他有效方式召开说明会，就相关事项与媒体、股东特别是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机构投资者、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及时答复媒体和股东关心的问题。

9、股东回报规划的制订周期和调整机制

(1) 公司应以三年为一个周期，制订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应当在总结之前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执行情况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所面临各项因素，以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确定是否需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未来三年的股东回报规划予以调整。

(2)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现行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影响公司的可持续经营，确有必要对股东回报规划进行调整的，公司可以根据本条确定的利润分配基本原则，重新制订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应当以现金的形式向优先股股东支付股息，在完全支付约定的股息之前，不得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

(二) 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上市，上市后现金分红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	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现金分红比率（现金分红/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020	3,000.00	8,912.99	33.66%
上市后年均可分配利润			8,912.99
上市后累计现金分红			3,000.00
上市后累计现金分红占上市后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33.66%

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912.99 万元，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均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实际分红情况符合上市后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六、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再融资计划的声明

关于除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外未来十二个月内的其他再融资计划，公司作出如下声明：“自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实施其他再融资计划。”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8日